

前 言

本标准等效采用国际标准 ISO 8253-1《声学——测听方法——第一部分：纯音气导和骨导听阈基本测听法》。

本标准使测听基本技术有了可循的规范，对纯音测听方法的标准化的、促进我国听力学工作的发展及国际交流，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本标准“测听方法”系列标准之一。

本标准与 GB 7583《声学 纯音气导听阈测定 听力保护用》在适当情况下可互相补充应用。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提示的附录。

本标准由全国声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解放军总医院耳鼻咽喉科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顾瑞、王乃怡、章汝威、陈洪文、方至。

本标准从 1996 年 12 月 1 日起实施。

ISO 前言

ISO(国际标准化组织)是各国家标准化团体(ISO 成员团体)的世界性联合组织。制订国际标准的工作通常是由 ISO 技术委员会进行的,凡对各级技术委员会所确定的主题感兴趣的成员团体均有权参加该委员会,与 ISO 有联系的政府的和非政府的国际组织也可参与工作。ISO 在所有电工标准问题方面与国际电工委员会(IEC)密切合作。

技术委员会所采纳的国际标准草案,先散发给各成员团体投票,而后被 ISO 理事会批准为国际标准,根据 ISO 程序的规定,至少要有 75% 以上的成员团体投票赞同才能通过。

国际标准 ISO 8253-1 由 ISO/TC 43 声学技术委员会起草。

ISO 8253 包括以下几部分,总题为《声学——测听方法》

- 第 1 部分:纯音气导和骨导听阈基本测听法
- 第 2 部分:用纯音及窄带测试信号的声场测听
- 第 3 部分:语言测听*

ISO 8253 本部分的附件 A 仅属参考资料。

* 在 ISO 8253-1 的前言中未列入,但在 ISO 8253-2 的前言中列入了第 3 部分——编制组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声学 测听方法 纯音气导和骨导听阈基本测听法

GB/T 16403—1996
eqv ISO 8253-1:1989

Acoustics—Audiometric test methods—
Basic pure tone air and bone conduction
threshold audiometry

引言

本标准规定了经耳机和骨振器发出纯音给受试者进行基本测听的方法和要求,未包括电生理检查方法。GB 7583 规定了为听力保护目的而作气导听阈测定的方法步骤,在适当情况下,本标准可与 GB 7583 互相补充。

听力测定要获得可靠的结果,涉及很多因素,GB 7341 详细说明了听力计的必要条件。在使用中的测听仪器的检查和校准的维持是很重要的。本标准对校准的程序内容作了规定。为了避免测听室中的环境噪声掩蔽测试信号,在用耳机或骨振器给信号测听时,应根据不同给声方法分别规定环境噪声的允许值。本标准列出当需测的听阈级低于 0 dB 时,环境噪声的最大可允许声压级,还简单述及当需测的最小听阈级不是 0 dB,而为其他的最小听阈级时环境噪声的最大可允许声压级。它叙述了用纯音气导和骨导测听法测定听阈级的方法。对筛选测听只简单叙述了气导测听法。

测听可用以下设备进行:

- a) 手控听力计
- b) 自动记录听力计
- c) 计算机控制测听设备

本标准规定了用这三种类型测听设备给信号测定听阈的方法。对筛选测听,只述及用手控或计算机控制听力计操作的方法。

本标准规定的方法步骤适用于大多数成人和儿童,用其他方法步骤也可能得出相当于本标准规定的方法所得出的结果。对年龄很小的儿童、老人或身体不舒服的人,在方法步骤上应作些修改。这种修改可能导致测听结果不够准确。

1 范围

本标准详细规定了气导和骨导听阈测定的方法步骤和必要条件。对筛选测听只述及气导纯音测试的方法。此法可能不适用于年龄很小的儿童等特殊人群。

有些测听法要在受试者听阈级以上的声级进行,有关阈上测听和其他检查未在本标准中述及。

没有述及语言测听、电生理测听和以扬声器为声源测听的方法步骤及必要的条件。为听力保护目的气导听阈测听法见 GB 7583。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6-05-27 批准 1996-12-01 实施